##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签订退还土地使用权协议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、准确和完整,没有虚假记 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或"奥拓电子")于 2022 年4月22日召开的第五届董事会第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公司退还土地使用 权暨终止建设总部大厦和全球研发中心的议案》,同意公司退还位于深圳市罗湖 区清水河街道的相关工业用地(新型产业用地)土地使用权、终止建设总部大厦 和全球研发中心。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2022年4月23日在巨潮资讯网披露的相关 公告。公司开始推进与相关政府部门签署退地相关协议、办理土地退回和款项回 收等退地手续。近日,公司已与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(以下简称 "罗湖管理局")签订了《深圳市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补充协议书》(以下简称 "补充协议"),具体内容如下:

## 一、《补充协议》的主要内容

1、合同主体

甲方: 深圳市规划和自然资源局罗湖管理局

乙方: 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- 2、土地使用权出让合同自该补充协议签订之日起解除,甲方收回H404-0090 宗地的土地使用权,乙方到不动产登记部门办理该地块产权注销手续并向罗湖区 土地整备中心移交该宗地。
  - 3、甲方以不计利息方式向公司退还上述地块剩余年期(28年)地价款为人

民币84,384,000元,并协助乙方办理地价款退款事宜,退款到账时间以财政部门支付时间为准。

## 二、本次退还土地使用权对公司的影响

目前内外部形势下退还该地块土地、终止建设总部大厦和全球研发中心有利于降低公司经营风险,保护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。根据上述补充协议,退地相关手续尚需办理。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奥拓电子股份有限公司

董事会

二〇二二年四月二十五日